

#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文件

合建〔2022〕96号

---

## 关于我市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生产企业 标准化建设评价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2022年合肥市装配式建筑工作要点〉的通知》（合建产组〔2022〕2号）精神，按照《关于开展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评价的通知》（合建〔2022〕28号）要求，我局对全市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开展了标准化建设评价，现通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 4 月，我局组织了生产、检测、设计等方面的专家，依据《合肥市装配式建筑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和评价手册》要求，对我市 11 家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开展了标准化建设情况全面综合评价，其中，A 类（综合得分 $\geq 85$ ）企业 4 家，占 36.4%，B 类（综合得分 80-85）企业 5 家，占 45.4%，C 类（综合得分 70-80）企业 2 家，占 18.2%；最高得分 92 分，最低得分 78.5 分；未发现不达标基础类项目 and 一票否决类项目，体现我市预制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已有明显成效。详见附表一。

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市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均已建立，厂区布局分区管理，管理部门人员配备齐全，生产设备满足要求，质量控制得以加强，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厂区环境有效改善，信息化管理广泛使用。各生产企业的 10 个评价类别的 51 个子项中无标准化建设缺项，构件生产质量总体受控，呈稳步提升态势。预制构件广泛应用于红莲园棚户户区改造、毓德雅苑、龙王唐岗复建点、滨湖沁园、肥西人才公寓、肥东振兴社区租赁住房等多个示范项目和合肥市轨道交通 3 号、7 号、8 号线等重点工程，为我市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一）产业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我市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共有 55 条生产线（流水线

31 条，固定线 24 条，含管片线 4 条），年设计产能 260 万立方米（含盾构管片年设计产能 40 万立方米）；按 30%-50% 装配率计算，能满足 1500 万平方米以上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对构件的建造需求；1-4 月份，我市预制混凝土构件累计生产量为 17.79 万立方米，为全市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工程建设需要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合格部品部件保障。

## （二）人才队伍建设有序推进

近年来，我市通过举办职业技能大赛、专业化技术培训等多种有效形式，累计培训合格灌浆工、吊装工及构件制作工达 2300 多人。据统计，截止 2021 年底，我市预制构件生产从业人员 1900 多人，其中在岗产业工人 1700 多人（具有相应岗位证书 290 余人），各类技术管理人员近 250 人（其中高级职称 28 人，中级职称 81 人，初级职称 77 人），为装配式建筑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人才保障。在 2021 年全省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中，我市代表队一举囊括全部一等奖以及 11 个二等奖、11 个三等奖，遥领其他参赛队，充分展现了我市装配式建筑人才队伍建设成果。

## （三）质量管理稳步提升

几年来，我市通过开展专家“一对一”活动、“双随机”检查、驻厂监造制度、企业标准化建设等工作，推进企业落实各项质量管理。通过评价检查发现，企业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定项目构件生产及质量控制方案、关键工序和节点质量验收程序及出

厂检验制度。全年开展预制构件首件验收、驻厂监造工作，成效渐显；企业试验室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检测能力不断提升；构件质量总体受控，质量管理呈稳步提升态势。近年来，我市装配式建筑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1 项，黄山杯 2 项，琥珀杯 6 项，优质结构奖 18 项，省级装配式示范项目 27 个。

#### （四）技术创新不断推进

目前，全市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企业共获批 3 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基地，省级综合示范基地 5 个；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共 5 家，获国家级技术中心 1 个、市级技术中心 4 个，累计开展新技术、工法研发与应用 67 项，申报和授予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等各项专利 219 个，主编参编各类标准规范 36 项，信息化生产管理系统应用率达 100%，生产管理效能显著提升，企业内生动力不断增强，有力地促进了全市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

## 二、存在问题

（一）评价中发现有部分厂区内车间区域划分不合理，厂房通道、工位布局不畅；个别搅拌站设备中未装置砂石分离机，导致混凝土余料垃圾过多，造成材料浪费；一些试验室检测能力有待提高；

（二）评价中还发现，部分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未及时生成二维码信息，信息及时性不够；一些企业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不精细，



常用模具变形超标，预制构件存在外观粗糙、缺棱掉角现象，粗糙面设置不符合要求，混凝土养护不到位；有的企业不合格品处置不规范。

（三）通过本次评价也暴露出有部分企业驻厂监造制度未能有效落实；对外地部品部件的质量监管还存在盲区。

### 三、典型案例

#### （一）标准化建设较好企业

安徽建工北城工业有限公司、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安徽建工中仑智能智造有限公司等企业标准化建设较规范，厂区和车间布置有序，生产线分区隔离，通道顺畅，车间文明卫生；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管理人员配备齐全，质量管理有序严谨，驻厂监造制度严格落实；试验室人员、设备配备较齐全，检测能力满足要求；生产全过程数字化管理，智能流水生产线，搅拌站全自动上料、全封闭运行，钢筋网片智能加工生产，基本实现无扬尘、废渣清洁生产，在绿色、智能制造上较突出。

其中，安徽建工北城工业有限公司、安徽建工中仑智能智造有限公司建成首批国内智能化装配式管片生产线，轨道盾构管片实现合肥造；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新获合肥市数字化车间认定，通过了我省首家绿色建材产品三星级认证。反映我市本土企业在标准化建设方面的示范作用，为我市建材企业和装配式建筑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开启了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 （二）标准化建设较薄弱企业

1、安徽鸿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面积不达标；信息化管理系统不完善；车间生产线及工区分区不清、环境较差；试验检测能力不够；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不精细；搅拌站环保设备未配备砂石分离机。

2、长沙远大住宅工业安徽有限公司厂区内部分工人作业时安全、职业健康及防疫措施不到位；车间生产线分区不清，通道未设置护栏隔离，工区作业环境较差；各类构件无序堆放，场地不平整，分隔不清晰；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不规范、不精细；驻场监造实施不规范；构件二维码信息及时性不够。。

## 四、处理意见及下一步工作

（一）各企业对照《合肥市装配式建筑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和评价手册》要求，持续加强标准化建设工作，并制定问题、责任、时限清单，认真落实整改工作，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我局（联系人，张磊，电话，62638286）。

（二）对评价结果为 A 类等级的生产企业，其生产构件优先应用于政府投资项目及创优工程项目中。

（三）我局将按照差别化管理的原则，对存在问题较多的企业，通过“一对一”帮扶活动，精准指导；强化驻厂监造制度落实；会同市场监管部门，适时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实现工厂和现场的“两场联动”。

（四）进一步完善预制构件标准化建设评价机制，对全市在建装配式建筑应用预制构件实行全覆盖质量标准化动态评价；强化建设单位的质量首要责任和总包、设计、监理及构件分包单位的主体质量责任。

（五）全面实施构件质量负面清单和质量失信清除机制，凡落实驻厂监造、首件验收、进场验收、首层验收和样板房验收制度不严格的，一律给予信用惩戒、警示约谈、全市通报处理，情节严重的依法查处，生产构件一律不得在全市装配式建筑使用。

（六）我局将不断深入开展标准化建设工作，助推 B 类以上生产企业占比达 90%以上，促进全市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整体质量水平上台阶。

附件：1.《预制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综合评价结果统计表》



---

抄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市建筑产业化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开发区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机构，本局有关处室、单位。

---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27日印发

---

附表一：

预制构件生产企业标准化建设综合评价结果统计表

| 序号 | 企业名称                | 评价结果 |
|----|---------------------|------|
| 1  | 安徽建工北城工业有限公司        | A类   |
| 2  | 安徽建工中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A类   |
| 3  | 安徽建工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 A类   |
| 4  | 安徽海龙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 A类   |
| 5  | 合肥美好智造装配房屋有限公司      | B类   |
| 6  | 安徽中材宝业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 B类   |
| 7  | 宝业西伟德混凝土预制件（合肥）有限公司 | B类   |
| 8  | 合肥筑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 B类   |
| 9  | 合肥宝德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 B类   |
| 10 | 长沙远大住宅工业安徽有限公司      | C类   |
| 11 | 安徽鸿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 C类   |